

2014年中央决算情况总体良好

“三公”经费明显下降

本报北京6月28日讯 记者李哲报道：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今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受国务院委托，财政部部长楼继伟作了关于2014年中央决算的报告。

今年是新预算法实施的第一年，新预算法首次将政府预算信息的公开与透明纳入其中，并明确所有政府财务行为均需纳入预算管理监督的制度范畴。而国务院关于2014年中央决算的报告，正是按照新预算法的规定开展的。

“2014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各地区、各部门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完成了全年经济社会

发展目标任务，经济运行处于合理区间，发展的协调性和可持续性增强。在此基础上，财政改革和发展取得新进展，中央决算情况总体良好。”楼继伟介绍说。

2014年，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4493.45亿元，为预算的100.2%，比2013年（下同）增长7.1%。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4161.11亿元，完成预算的99%，增长8.3%。汇总中央和地方决算，2014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差额13500亿元，赤字率为2.1%。

从收入决算的具体情况看，2014年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预算超收，但收入增幅分别比2012年、2013年回落2.3个和0.1个百分点。其中，回落最为

明显的收入项目是国内增值税，该项目收入21103.03亿元，为预算的97%，其减收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工商业增加值增幅较低、PPI下降，以及营改增后增值税进项税额抵扣增加。

颇受关注的“三公”经费支出明显下降。2014年，中央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三公”经费)支出合计58.8亿元，比预算数减少12.71亿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减少3.56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5.28亿元；公务接待费减少3.87亿元。

据楼继伟介绍说，“三公”经费支出减少主要因为“各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压缩、取消部分

出国(境)团组，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减少了相关支出。”

为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和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三农”建设、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发展、节能环保与生态建设等项目的开展，2014年，安排下达中央基建投资4576亿元。

2014年，中央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5039.59亿元。中央政府性基金支出4319.49亿元，完成预算的86.8%。支出决算数与执行数基本一致。

2014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410.91亿元，为预算的98.9%。中央国有资本经营支出1419.12亿元，完成预算的89.9%。中央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数与执行数一致。

“今年的审计工作报告体现了审计不断革新理念和方式方法的进展。”审计署政策研究室负责人6月28日接受《经济日报》采访时表示，在积极推进审计全覆盖中，坚持了“两手抓”：一手抓重大违法违纪问题，工作报告反映的各项审计共移送重大违法违纪问题800多起；一手抓体制、机制性问题，注重研究分析、推动制度完善。

首次发布审计决算

今年审计工作报告中，首次“亮相”的审计决算可谓大亮点。“今年是新预算法实施的第一年，预算法从法律上要求对中央决算草案进行审计。”该负责人表示，从决算层面看，存在报表体系不够完善、相关事项披露不够充分、中央决算草案与部门决算草案不够衔接等问题；从预算执行层面看，存在预算管理体系不完善、财政管理方式不完全适应等问题。审计工作报告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完善总预算会计制度，明确决算的编制内容、报表格式”等审计建议，希望借此推动进一步理顺体制、完善制度。

作为历年审计报告的重点，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在新预算法的“护航”之下更令人期待。“从今年审计情况来看，2014年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该负责人介绍。

记者注意到，审计报告在财政管理审计中突出了税费征收情况。比如，针对看病难、看病贵、药价虚高等社会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加强了对医药购销企业的审计。今年重点抽查了60多家药品经销企业增值税发票使用情况，发现虚开药品销售发票200多亿元，涉嫌偷逃税60多亿元，有的企业是专门的开票公司；同时，税务机关对其中36家企业从未进行过稽查，对其他29家企业的稽查也不到位。

债务增长将得到合理控制

审计报告反映，地方政府性债务今年以来增速下降，个别地方偿债出现困难。从今年的跟踪审计情况看，2013年6月底以来，政府性债务呈现两个特点：一是2014年底比2013年6月底增幅较大；二是今年3月底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明显放缓，县级还有所下降。

“据新预算法和去年9月国务院发布的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从2015年开始，将对地方政府性债务实行规模控制和预算管理，一些地方在2014年底之前加大了融资力度，这是前一阶段债务增长较快的原因之一。随着制度约束的增强，可以预计，债务增长将会得到合理控制。”该负责人强调，不能以审计抽查地区的债务增长情况简单推算全国情况，因为确定抽样的原则是债务负担较重或增长较快的典型地区。今年以来，国家出台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置换存量债务等多项政策措施，通过“架设桥、修明渠、堵暗道”，规范地方政府融资行为，缓解短期偿债压力。

随着地方债务管理规范化，地方政府财政收支矛盾压力凸显，因而转移支付制度改革迫在眉睫。该负责人说，今年的审计工作报告主要反映了部分一般性转移支付有限用途和专项转移支付清理整合不到位等问题，比如，部分一般性转移支付有限用途，有9188.49亿元指定用于专门事项，约占19%，地方难以统筹使用。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课题组赵早早认为，专项转移支付使用的“碎片化”，根源在于资金分配权力的整合，下一步应通过顶层设计促进资金分配权力的整合，这也是促使专项转移支付走出“碎片化”怪圈的“命门”。

维护安居工程资金安全

“土地审计是2014年初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部署的一项重要任务，审计署也将将其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审计署政策研究室负责人告诉记者，从去年8月中旬开始，审计署组织全国各级审计机关2.4万多名审计人员，重点对29个省本级、200个市本级和709个县的土地出让收支和耕地保护情况进行了审计。土地审计发现的问题，主要是土地出让收支资金管理、建设用地管理、土地利用和耕地保护等不够严格，截至今年5月底，积极整改已盘活闲置土地2.55万公顷、闲置资金2600多亿元，纠正违法用地2.4万起，处理有关责任人2500多人，制定完善制度2800多项。

“此次土地审计，通过严肃揭露和查处土地管理领域的重大违法违纪问题，依法保护国有资产资源的安全完整；通过提出改进管理、完善制度的建议，促进管好、用好土地出让收入，发挥资金应有效益，为依法有序有效利用土地资源提供了重要保障。”中央财经大学财经研究院院长王雍君说。

对于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审计来说，资金使用和住房分配是两个审计重点。今年一季度，审计署组织全国各级审计机关1.9万名审计人员，对31个省市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进行了审计，重点审计了2.66万个项目、4.08万个相关单位和29.96万户家庭。“从审计结果看，审计揭示的问题金额绝对数虽然不小，但相对于2014年大幅增长的资金筹集总额来说占比并不高，且资金的去向大多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重大工程，工程资金总体安全。”审计署政策研究室负责人介绍。

2014年审计工作报告提请审议——

民生投入稳增长 “沉睡”资金待盘活

视点

今年的审计工作报告围绕“反腐、改革、法治、发展”，积极推进“有深度、有重点、有步骤、有成效”的审计全覆盖，注重抓重大违法违纪问题，工作报告反映的各项审计共移送重大违法违纪问题800多起。同时，审计工作新增了跟踪审计政策落实情况的任务，力求推动打通政策落实的“最先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这将强化审计作为政策落实“督查员”和经济发展“助推器”的角色——



核准范围。

同时，对上年审计工作报告指出的问题，各部门各地区认真整改，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等1000多亿元，制定完善制度3100多项。

针对中央财政管理的审计情况显示，个别地方政府性债务偿债压力较大。至2013年6月底，全国地方政府偿还责任债务中，需在2015年偿还的有1.86万亿元（占17%）。重点抽查的9个省本级、9个省会城市本级和9个县，2014年底政府负债偿还责任债务余额比2013年6月底增加46%；今年以来增速放缓，3月底比年初增长0.1%（县级下降3.5%），但这些地区上年综合财力呈负增长的有三分之一，大部分地方政府债券尚未发行，个别地区债务偿还出现困难。

各级财政均有大量资金结余未用。至2014年底，抽查的22个中央部门有存量资金1495.08亿元，18个省本级财

政有存量资金1.19万亿元。

刘家义说，从14个省的审计情况来看，这些地方近年不断加强矿产资源管理，开发利用效率有所提高，但一些地方矿产资源清理整治还不到位。抽查的2448宗矿业权中，近三分之一属于违规操作。

对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跟踪审计发现，2014年有92.48亿元专项资金被挪用，用于出借、还贷、资金周转等。此外，还有6.2亿元被套取或用于弥补经费不足等。

在政策措施贯彻落实跟踪审计方面，一些领域还存在推进不及时、执行不到位等问题，一些部门和地方简政放权力度不够。

至3月底，质检总局、林业局、财政部、民航局等管理的12项行政审批事项尚未按要求取消或合并，15个省自行设置的133项职业资格许可认定事项尚未取消。有的部门单位还将行政审批

相关事项直接委托或变相指定所属单位办理，2014年违规收费7.24亿元，其中11个中央部门和4个省的环保、住建部门违规收取评审、认证等费用2.77亿元，16家中央部门所属单位违规自定项目收费4.47亿元。

审计发现，有关部门落实进出口通关服务便利化措施未完全到位。抽查80家进出口企业发现，2014年进出口环节服务性收费仍有81项。抽查59家企业办理重大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及原材料进口免税情况发现，审批涉及6个部门、周期5个月左右。海关与质检、口岸与产地之间尚未实现检验检疫结果全面互认，仍须分别办理。

审计还发现，部分重大投资项目审批周期长、开工不及时、建设推进慢。抽查600个项目发现，至3月底有43个项目向中央主管部门申报超过半年未获批复，最长4年7个月，涉及能源、交通水利、节能环保、自主创新等领域。

积极发挥审计“督察员”作用

——审计署财政审计司负责人答记者问

本报记者 崔文苑

审计署6月28日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了2014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报告中专门列明了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政策措施贯彻落实跟踪审计结果。对此，《经济日报》记者采访了审计署财政审计司主要负责人。

该负责人介绍说，与常规审计相比，跟踪审计时间范围跨度大，审计对象范围更广，审计结果的反馈形式更多样，时效性更强。通过专题报告、审计报告等多种形式向国务院及被审计单位及时反馈审计发现的问题，边审计、边通报、边督促整改。

2014年8月起，审计署组织全国审计机关持续开展对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国务院相关部门贯彻落实政策措施情况的跟踪审计。通过跟踪审计，揭示典型

问题，推动落实责任，力求打通政策措施贯彻落实的“最先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打破“中梗阻”，确保政令畅通，同时关注经济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切实可行的审计建议。

2015年一季度，审计署对35个中央部门和18个省市区市人民政府进行了审计，地方各级审计机关组织对所在地区进行了跟踪审计。

这位负责人介绍说，各级审计机关在跟踪审计中着重抓住5个方面：一是促进重大建设项目加快推进，围绕国家重大工程，以及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性住房等重大建设项目，重点审查各环节任务完成情况，促进各方责任落实；二是促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三是关注财政、税收、金融、产业、民生、区域开

发开放等政策措施制定和实施情况；四是促进简政放权，监督检查各部门、各地区取消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进度和效果，以及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的力度；五是促进防范经济领域风险隐患。

跟踪审计发现政策落实中主要存在4个方面的问题：

——部分重大投资项目审批周期长、开工不及时、建设推进慢。如有43个项目向中央主管部门申报超过半年未获批复，最长4年7个月；另有557个已批准项目未按计划开工。

——一些部门和地方简政放权力度不够。如12项行政审批事项尚未按要求取消或合并；15个省自行设置的133项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尚未取消。

——有关部门推进商事制度改革的

具体措施不够协调。如“三证合一”尚未出台全国统一办法，造成跨区域办理业务困难；还有多部规章未及时清理，等等。

——有关部门落实进出口通关服务便利化措施未完全到位。

这位负责人说，从最近了解的情况看，对跟踪审计发现的问题，各部门、各地区高度重视，认真整改，取得了较好成效。据不完全统计，截至6月上旬，审计署2014年三、四季度跟踪审计中，促进新开工415个项目、完工856个项目，另有300多个项目加快了实施进度。资金拨付进度进一步加快，简政放权和其他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力度进一步加大，有关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一些风险隐患得到及时防范和化解。